

##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11日上午10:00以现场会议方式，在福建省长乐市闽江口工业区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8月1日以邮件、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汝捷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现场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购买 OPCON 螺杆膨胀发电机设备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6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为快速掌握世界先进的螺杆膨胀发电机技术，缩短 OPCON 螺杆膨胀发电机进入中国市场的时间，董事会同意公司购买 OPCON 生产的2台专业设备，型号分别为：Opcon Powerbox ORC-HT 和 Opcon Powerbox WST，合同总金额为1100万元人民币。因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汝捷先生之女林纯在 OPCON 公司担任董事，本次投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汝捷（董事长）、陈义金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